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12月31日在公司六楼大会议室以电话会议与传真相结合的通讯方式召开，鉴于相关事项急需尽快审议，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9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松峰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精虹科技业绩补偿补充事项的议案》

2019年12月13日，公司与上海凯动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上海驰际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上海精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郭辉先生签订了《关于上海精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二）》，针对2019年度精虹科技预计无法实现业绩承诺的情形，约定凯动投资、驰际投资向科泰电源无偿转让部分精虹科技股权，以进行业绩补偿。针对其中约定的股权回拨和股权回购事宜，同意公司与其他各方签署补充协议。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补充协议约定的相关事项存在合理性，本次补充事项合法合规，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广

大投资者的利益。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要求，一致同意本次补充事项。

本议案及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精虹科技业绩补偿补充事项的公告》（2019-058）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